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8日至2025年04月27日止。

第 8164491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29日

商 标

MILDY CARE

申请 人 美润（香港）集团有限公司

MURUN(HK)GROUP CO.,LIMITED

地 址 香港北角渣华道18号嘉汇商业大厦1001室

Flat 01A, 10/F Carnival Commercial Building, 18 Java Road, North Point, Hong Kong

代理机构 泉州米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卫生巾；失禁用尿布；失禁用吸收裤；婴儿尿裤；婴儿尿布；成人尿布；一次性婴儿尿布；杀虫剂；药草；净化剂